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众力德邦”或“公司”）发行股票的主办券商，现就众力德邦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2016年6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于2016年7月2日召开的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6年7月2日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于2016年8月8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业务问答（三）》的相关规定，对2016年6月17日公告的《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进行了修改，2016年9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修改议案，并将该修改议案提交于2016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于2016年10月13日召开了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议案。在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118,23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10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330,053.00元。公司在2016年7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的普通合伙）于2016年11月23日出具的亚会B验字（2016）第0552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已收到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资金2,330,053.00元。

2016年12月30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转系统函【2016】9972号《关于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2,118,230股，其中限售545,461股，不予限售1,572,769股。

（二）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所示：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30,053.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330,053.00
减：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333,277.20
其中：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329,712.00
报告期使用金额	3,565.2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3,224.20
募集资金实际余额	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募集资金管理内控制度的制定情况

2016年8月3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了《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9月15日，公司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就募集资金的定义、存储、使用、用途变更、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规定，以保障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专款专用。该制度的制定与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与使用进行良好的规范与监督保障。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基本信息：

户名	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账号	20000032919500012979428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的要求，“对于已经提交股票发行备案材料、尚未取得股份登记函的挂牌公司，应当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募集资金从认购账户转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由主办券商核查后向全国股转公司补充提交专项核查报告及三方监管协议。”

2016年10月09日，公司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2,330,053.00元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集资金专项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8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元）	存储方式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32919500012979428	0.00	--
------------------	-------------------------	------	----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565.20 元转入基本户（开户行：交通银行北京丰台支行；账号：110061242018010098957），并且注销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2016 年 9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专用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议案。公司与主办券商中银证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基地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计划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其中：2020 年度
募集资金净额		2,330,053.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的净额		3,224.20	
具体用途			
1、补充流动资金	2,330,053.00	2,333,277.20	3,565.20
合计	2,330,053.00	2,333,277.20	3,565.2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0.00

经核查，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前，均未使用募集资金，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挂牌公司在取得股份登记函之前，不得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相关规定。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取得募集资金后，先后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220,000.00 元、2017 年 3 月 23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69,600.00 元、2017 年 3 月 30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500,000.00 元、2017 年 3 月 31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490,000.00 元、2017 年 4 月 1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490,000.00 元、2017 年 5 月 23 日转入公司基本户 490,000.00 元，并与公司基本户的资金合计 5,000,000.00 元购买了“稳得利 28 天周期型”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就上述购买理财产品的行为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认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2017 年 6 月 28 日，公司就上述事实披露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主办券商核查人员取得了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银行”）签订的《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稳利得”28 天周期型理财产品协议》，该协议就该理财产品的风险评级进行了说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风险评级分类共分为六级：极低风险产品（1R）、低风险产品（2R）、较低风险产品（3R）、中等风险产品（4R）、较高风险产品（5R）、高风险产品（6R）。本产品经银行理财产品内部评级，评级结果为低风险产品（2R），指理财产品的总体风险程度很低，收益波动很小，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产品本金和收益安全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但产品本金出现损失和预期收益不能实现的可能性很小。”同时，该协议明确将该理财产品的类型定义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6 年 8 月 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明确规定：“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可以进行现金管理，经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内部决策程序并披露后，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尽管众力德邦购买的该理财产品总体风险程度很低，收益波动很小，但该产品类型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

(三) ——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中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的规定。

公司已在该理财产品到期后全部赎回了理财产品本金，主办券商核查人员也在发现该问题后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专项培训，公司已对该行为做出了深刻检讨和反省，今后将加强公司内部控制，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565.20 元转入基本户并注销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核查，余额 3,565.2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主办券商主要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方式，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账户信息、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财务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经核查，公司在 2017 年度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蕴通财富·稳利得”28 天周期型理财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不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中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的规定。公司前述理财产品现已全部赎回，未对公司造成任何直接或间接损失，亦未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用途产生实质性影响。主办券商已要求公司后续加强内部控制，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要求执行，杜绝此类事项的再次发生。

2020 年 12 月 8 日，公司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565.20 元转入基本户并注销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经核查，余额 3,565.20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未改变募集资金

用途。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其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中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其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

（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页无正文，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众力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2021 年 04 月 19 日